

台南市永康區三村國小執行校園安全維護工作自主檢核表

114年02月05日

項目	檢核內容	業務單位	參考指標	是	否(待改善)	改善措施	
						所見事實及改進意見	預定完成期程
自我防護與保護	是否運用 <u>新生輔導</u> 、 <u>校安研習</u> 、 <u>大型集會與課堂</u> 等時機向師生宣導自我保護及被害預防觀念?	學務	每月至少1次	是			
		輔導	每月至少1次	是			
	是否有針對外籍生用第二語言進行安全宣導?或提供外語版安全宣導注意事項資料供外籍生參考?	教務處	每學期至少1次	是			
	是否針對教職同仁辦理有關學生安全保護措施教育訓練?	學務處	每學期至少1次	是			
	是否邀請警政單位辦理校園安全相關講座或研習活動?	學務處	每學期至少1次	是			
	是否由師生共同參與，提供意見，繪製校園內外 <u>周邊安全地圖</u> (含高樓層容易自傷自殺處、學生通勤上下學重要路線危險處)，並滾動修正，公告宣導周知校屬人員?	總務處	每學期至少1次	是			
	是否對學校教職員工(含外聘警衛及保全)、社區(家長)志工實施校園安全知能研習或在職進修?	總務	每學期至少1次	是			
		輔導	每學期至少1次	是			
	(依實況自行增列)						
科技防衛警監系統	是否針對校園內外 <u>周邊安全疑慮處</u> 所，評估裝設監視(攝錄)系統(器材)感應照明燈及緊急求助設施(備)?	總務處	1. 校園各進出口設置監視鏡頭至少2具。 2. 各建築物主要出入口設置監視鏡頭至少2具。 3. 校園內外 <u>周邊偏僻及陰暗處</u> 所設置感應照明燈至少1具 4. 各女生廁所設置緊急求助鈴至少1具。 5. <u>頂樓出入口</u> 應設置監測設備(監視	是			

			器、感應器、警鈴、感應鎖等)				
	學校是否有與相關單位(如警政、消防、社區巡守隊<里長>等單位)建立科技聯繫管道(如 LINE 群組)?	總務處	-	是			
	校園內之錄影監視系統有無指定保管人? 指定人員是否定期備份資料存查?	總務處	-	是			
	探照燈(夜間照明設備)、安全死角緊急求救鈴設置及校區播音系統是否定期檢查?	總務處	每學期至少定期檢查及測試1次	是			
	(依實況自行增列)						
人車 (門禁) 管制	是否訂定門禁管理作業流程及依據「國民體育法」訂定校園場地開放使用規範?	學務	-	是			
		總務		是			
	是否對進出校園車輛實施辨識、查證作為?	總務處	-	是			
	是否對進出學校(含會客家長)人員簽名、配戴證件(或其他識別)實施查證作為?	總務處	-	是			
	是否訂定洽公(訪客)人員之引導(接待)作業流程?	總務	-	是			
	是否設置明亮、顯著可透視之會客地點?	總務	至少一處	是			
	學生離校時是否實施查驗與事後查證(假單、家長身分確認)?	學務	-	是			
(依實況自行增列)							
安全 巡查	是否考量安全實況, 適時聘用警衛人力, 並有效結合教職員、工友、警衛(保全)及替代役男等校園安全維護人力, 負責校內安全巡查、課間巡堂及學生通學安全維護任務及校安事件處理等?	總務處	-	是			
	是否排定警衛、保全人員巡查(邏)時段、區域及路線?	總務處	每日至少2次	是			
	與警政單位建立巡查熱點是否定期修正更新?	總務處	每學期至少修正更新1次	是			
	是否排定教職人員巡堂(查)時間、區域及路線?	教務	每日至少2次	是			

		處					
	無教職人員巡堂(查)時間,是否排定相關人員實施校園巡查工作?	總務處	-	是			
	施工處所是否設置警示及防護措施並實施巡查(無施工處所免檢核)?	總務處	每日至少2次	是			
	校園內遊樂設施設置地點是否適當?是否設置於非偏僻處?	總務處	-	是			
	是否與學校周邊商(住)家簽訂合作契約,設立愛心商店,建構安全走廊;並定期查訪安全現況?	學務處	每學期至少1次	是			
	是否要求簽約之保全公司持續加強員工教育訓練,並納入勞務契約內容?	總務處	每學期至少1次	是			
	聯巡地點及頻率?	總務處	每月至少聯巡1次	是			
	(依實況自行增列)						
聯繫合作	是否依「維護校園安全支援協定書」,與轄區警政單位建立聯繫合作與通報機制之「標準作業程序」?	學務	-	是			
		總務		是			
	是否邀請轄區派出所到校協助實施校園安全環境檢測評估	總務處	每學期至少1次	是			
	是否協調警政、消防、民政、社政及衛政等單位,建置緊急聯繫網絡?	學務	-	是			
		輔導		是			
		總務		是			
	是否定期與警政、消防、社政及衛政等單位聯繫?	學務	每學期至少1次	是			
		輔導	每學期至少1次	是			
		總務	每學期至少1次	是			
	相關校安會議是否納入警政、消防、民政、社政及衛政等單位及學生代表?	總務處	-	是			
(依實況自行增列)							

緊急 應變	是否訂定校園安全維護工作計畫?	學務處	-	是			
	是否成立緊急應變小組?	學務處	-	是			
	緊急應變小組是否指定專責單位統籌掌握、處置、協調及擔任聯繫窗口?	學務處	-	是			
	是否依據實況設計人為災害情境(SOP)並實施演練,檢視修訂學校緊急應變機制?	學務處	每學年至少1次	是			
	是否指定專責新聞發言人?	學務處	-	是			
	校安相關業務人員是否熟悉通報系統作業流程,以及辦理在職訓練?	學務處	每學期至少1次	是			
	是否建立家長(或鄰、里長)聯繫網絡(名冊)?	學務處	-	是			
	(依實況自行增列)						
課前 (後) 照顧	學校是否針訂定課前(後)照顧應注意事項,以及教職同仁教育訓練辦理情形?	教務處	每學年至少1次	是			
	是否具體規劃對提前到校學生管制與照顧作為?	學務處	每學期至少1次	是			
	是否對參加校外課後照顧之人員加以掌握與聯繫?	學務處	每學期至少1次	是			
	是否具體規劃對校內自習(學習、參與社團)學生加以管制與照顧?	學務處	每學期至少1次	是			
	是否與課後照顧單位(如安親班、補習班)建立緊急聯繫機制?	學務處	每學期至少1次	是			
	是否透過家長聯繫函、班親會等轉達家長,有關學校與課後照顧機構對學生接送方式及注意事項?	教務處	每學期至少1次	是			
	(依實況自行增列)						
環境 與設 施管	「四樓(含)以上」建物窗臺前無放置可攀爬之物品。	總務處	-	是			

理	「四樓(含)以上」建物地面無放置可攀爬之物品。	總務處	-	是		
	女兒牆面或地面無可攀爬物品(如花盆)及設備(如管路)。	總務處	每學年至少1次	是		
	頂樓突出建物(水塔平臺、電梯平臺)工作樓梯加鎖管制。	總務處	每學年至少1次	是		
	(依實況自行增列)					
其他	學校內有無警衛?委請保全公司人員?約僱廚工人員?上述人員是否有前科?	總務處	-	有		無前科
	是否已掌握學校內高關懷(前科、單親、隔代教養...)學生?	輔導室	-	是		
	校園內有無校園志工(導護家長)於假日及夜間協助巡查?	總務處	-	無		目前無志工 巡視夜間
	(依實況自行增列)					
備註	<p>1. 每學期(開學前)應辦理檢核1次,並不定期依狀況(環境)變化重新檢核。</p> <p>2. 各縣(市)政府及學校得視地理環境人文特性需要,自行修(增)列檢核項目。倘因內、外環境因素(限制)無法執行應向縣(市)政府教育主管機關報備同意,並於檢核表內註記說明。</p> <p>3. 列入待改善項目,應定期辦理追蹤管考改善。</p> <p>4. 檢核後,請影印一份提供警政單位。</p>					

學校：台南市永康區三村國小

警政單位：永康分局 鹽行派出所

承辦人：

教師兼生活教育組長 鄭名雅

施檢人員職稱：警員

業務主管：

教師兼學生事務主任 洪聖陽

姓名：

警員 陳泓均

校長：

台南市三村國民小學校長 何麗玉

台南市永康區三村國小執行校園安全維護工作自主檢核表

114年01月22日

項目	檢核內容	業務單位	參考指標	是	否(待改善)	改善措施	
						所見事實及改進意見	預定完成期程
自我防護與保護	是否運用 <u>新生輔導、校安研習、大型集會</u> 與課堂等時機向師生宣導自我保護及被害預防觀念?	學務	每月至少1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洪聖陽	
		輔導	每月至少1次				
	是否有針對外籍生用第二語言進行安全宣導?或提供外語版安全宣導注意事項資料供外籍生參考?	教務處	每學期至少1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閔傑	
	是否針對教職同仁辦理有關學生安全保護措施教育訓練?	學務處	每學期至少1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洪聖陽	
	是否邀請警政單位辦理校園安全相關講座或研習活動?	學務處	每學期至少1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洪聖陽	
	是否由師生共同參與，提供意見，繪製校園內外 <u>周邊</u> 安全地圖(含高樓層容易自傷自殺處、 <u>學生通勤上下學重要路線危險處</u>)，並滾動修正，公告宣導周知校屬人員?	總務處	每學期至少1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黃復琳	
	是否對學校教職員工(含外聘警衛及保全)、社區(家長)志工實施校園安全知能研習或在職進修?	總務	每學期至少1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黃復琳	
		輔導	每學期至少1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吳念栩	
	(依實況自行增列)						
科技防衛警監系統	是否針對校園 <u>內外周邊</u> 安全疑慮處所，評估裝設監視(攝錄)系統(器材)感應照明燈及緊急求助設施(備)?	總務處	1. 校園各進出口設置監視鏡頭至少2具。 2. 各建築物主要出入口設置監視鏡頭至少2具。 3. 校園 <u>內外周邊</u> 偏僻及陰暗處所設置感應照明燈至少1具 4. 各女生廁所設置緊急求助鈴至少1具。 <u>5. 頂樓出入口應設置監測設備(監視</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黃復琳	頂樓李政昱 申請及過

			器、感應器、警鈴、感應鎖等)			
	學校是否有與相關單位(如警政、消防、社區巡守隊<里長>等單位)建立科技聯繫管道(如 LINE 群組)?	總務處	教師兼總務主任 黃復琳	✓		
	校園內之錄影監視系統有無指定保管人? 指定人員是否定期備份資料存查?	總務處	教師兼總務主任 黃復琳	✓		
	探照燈(夜間照明設備)、安全死角緊急求救鈴設置及校區播音系統是否定期檢查?	總務處	每學期至少定期檢查及測試1次	黃復琳	✓	
	(依實況自行增列)					
人車 (門禁) 管制	是否訂定門禁管理作業流程及依據「國民體育法」訂定校園場地開放使用規範?	學務	教師兼學生事務主任 洪聖陽	✓		
	是否對進出校園車輛實施辨識、查證作為?	總務處	教師兼總務主任 黃復琳	✓		
	是否對進出學校(含會客家長)人員簽名、配戴證件(或其他識別)實施查證作為?	總務處	教師兼總務主任 黃復琳	✓		
	是否訂定洽公(訪客)人員之引導(接待)作業流程?	總務處	教師兼總務主任 黃復琳	✓		
	是否設置明亮、顯著可透視之會客地點?	總務處	至少一處	✓		
	學生離校時是否實施查驗與事後查證(假單、家長身分確認)?	學務	教師兼學生事務主任 洪聖陽	✓		
	(依實況自行增列)					
安全 巡查	是否考量安全實況, 適時聘用警衛人力, 並有效結合教職員、工友、警衛(保全)及替代役男等校園安全維護人力, 負責校內安全巡查、課間巡堂及學生通學安全維護任務及校安事件處理等?	總務處	教師兼總務主任 黃復琳	✓		
	是否排定警衛、保全人員巡查(邏)時段、區域及路線?	總務處	每日至少2次	教師兼總務主任 黃復琳	✓	
	與警政單位建立巡查熱點是否定期修正更新?	總務處	每學期至少修正更新1次	黃復琳	✓	
	是否排定教職人員巡堂(查)時間、區域及路線?	教務	每日至少2次	閔傑	✓	

		處				
	無教職人員巡堂(查)時間,是否排定相關人員實施校園巡查工作?	總務處		主任黃復琳 ✓		
	施工處所是否設置警示及防護措施並實施巡查(無施工處所免檢核)?	總務處	每日至少2次	主任黃復琳 ✓		
	校園內遊樂設施設置地點是否適當?是否設置於非偏僻處?	總務處		主任黃復琳 ✓		
	是否與學校周邊商(住)家簽訂合作契約,設立愛心商店,建構安全走廊;並定期查訪安全現況?	學務處	每學期至少1次	主任洪聖陽 ✓		
	是否要求簽約之保全公司持續加強員工教育訓練,並納入勞務契約內容?	總務處	每學期至少1次	主任黃復琳 ✓		
	聯巡地點及頻率?	總務處	每月至少聯巡1次	主任黃復琳 ✓		
	(依實況自行增列)					
聯繫合作	是否依「維護校園安全支援協定書」,與轄區警政單位建立聯繫合作與通報機制之「標準作業程序」?	學務處		主任洪聖陽 ✓		
		總務處		主任黃復琳 ✓		
	是否邀請轄區派出所到校協助實施校園安全環境檢測評估	總務處	每學期至少1次	主任黃復琳 ✓		
	是否協調警政、消防、民政、社政及衛政等單位,建置緊急聯繫網絡?	學務處		主任洪聖陽 ✓		
		輔導				
		總務處		主任黃復琳 ✓		
	是否定期與警政、消防、社政及衛政等單位聯繫?	學務處	每學期至少1次	主任洪聖陽 ✓		
		輔導	每學期至少1次			
	總務處	每學期至少1次	主任黃復琳 ✓			
	相關校安會議是否納入警政、消防、民政、社政及衛政等單位及學生代表?	總務處		主任黃復琳 ✓		
	(依實況自行增列)					

緊急 應變	是否訂定校園安全維護工作計畫?	學務處	教師兼學生事務主任 洪聖陽	✓		
	是否成立緊急應變小組?	學務處	教師兼學生事務主任 洪聖陽	✓		
	緊急應變小組是否指定專責單位統籌掌握、處置、協調及擔任聯繫窗口?	學務處	教師兼學生事務主任 洪聖陽	✓		
	是否依據實況設計人為災害情境(SOP)並實施演練,檢視修訂學校緊急應變機制?	學務處	每學年至少一次 教師兼學生事務主任 洪聖陽	✓		
	是否指定專責新聞發言人?	學務處	教師兼學生事務主任 洪聖陽	✓		
	校安相關業務人員是否熟悉通報系統作業流程,以及辦理在職訓練?	學務處	每學期至少一次 教師兼學生事務主任 洪聖陽	✓		
	是否建立家長(或鄰、里長)聯繫網絡(名冊)?	學務處	教師兼學生事務主任 洪聖陽	✓		
	(依實況自行增列)					
課前 (後) 照顧	學校是否針訂定課前(後)照顧應注意事項,以及教職同仁教育訓練辦理情形?	教務處	每學年至少一次 洪聖陽	✓		
	是否具體規劃對提前到校學生管制與照顧作為?	教務處	每學期至少1次 教師兼學生事務主任 洪聖陽	✓		
	是否對參加校外課後照顧之人員加以掌握與聯繫?	教務處	每學期至少1次 教師兼學生事務主任 洪聖陽	✓		
	是否具體規劃對校內自習(學習、參與社團)學生加以管制與照顧?	教務處	每學期至少1次 教師兼學生事務主任 洪聖陽	✓		
	是否與課後照顧單位(如安親班、補習班)建立緊急聯繫機制?	教務處	每學期至少一次 洪聖陽	✓		
	是否透過家長聯繫函、班親會等轉達家長,有關學校與課後照顧機構對學生接送方式及注意事項?	教務處	每學期至少一次 洪聖陽	✓		
	(依實況自行增列)					
環境 與設 施管	<u>「四樓(含)以上」建物窗臺前無放置可攀爬之物品。</u>	總務處	洪復琳	✓		

理	「四樓(含)以上」建物地面無放置可攀爬之物品。	總務處	黃復琳	✓		
	女兒牆面或地面無可攀爬物品(如花盆)及設備(如管路)。	總務處	黃復琳	每學年至少1次	✓	
	頂樓突出建物(水塔平臺、電梯平臺)工作樓梯加鎖管制。	總務處	黃復琳	每學年至少1次	✓	
	(依實況自行增列)					
其他	學校內有無警衛?委請保全公司人員?約僱廚工人員?上述人員是否有前科?	總務處	黃復琳	✓		無前科
	是否已掌握學校內高關懷(前科、單親、隔代教養...)學生?	輔導室	吳念翔			
	校園內有無校園志工(導護家長)於假日及夜間協助巡查?	總務處	黃復琳	✓		目前無志工 巡查夜間
	(依實況自行增列)					
備註	1. 每學期(開學前)應辦理檢核1次,並不定期依狀況(環境)變化重新檢核。 2. 各縣(市)政府及學校得視地理環境人文特性需要,自行修(增)列檢核項目。倘因內、外環境因素(限制)無法執行應向縣(市)政府教育主管機關報備同意,並於檢核表內註記說明。 3. 列入待改善項目,應定期辦理追蹤管考改善。 4. 檢核後,請影印一份提供警政單位。					

學校：台南市永康區三村國小

警政單位：分局 派出所

承辦人：

施檢人員職稱：

業務主管：

姓名：

校長：

三村國小飲用水設備水質檢驗及設備維護紀錄表

*設備編號	NO1 小熊班	*登記使用有效期間	114年1月~12月
設備設置單位	總務處	聯絡電話	06-2531850 #705
設備負責人	何麗玉 校長	設備管理人	蔡松勳 組長
水源類別	自來水		

一、設備維護記錄

維護日期	清洗	更換	消毒	其他	維護人員簽名	備註
114·01·23			✓		蔡松勳	
114·02·12			✓		蔡松勳	
114·03·19			✓		蔡松勳	
114·04·10			✓		蔡松勳	
114·05·						
114·06·						
114·07·						
114·08·						
114·09·						
114·10·						
114·11·						
114·12·						

設備維護單位：

電話：

- 註：1. 設備維護紀錄應註明清洗、更換及消毒之詳細內容(如：更換濾心、管線消毒等)。
2. 本表請置於飲用水設備明顯處。

二、水質檢驗記錄

項目標準 日期	大腸桿菌群 6.0 MPN/100mL、 6.0 CFU/100mL	硝酸鹽氮 10 mg/L	砷 0.05 mg/L	檢驗測定單位	是否符合標準	備註

註：

1. 接用自來水者，每次應檢驗大腸桿菌群。
2. 非接用自來水者，處理後水質，每次應檢驗大腸桿菌群；其水源每次應檢驗硝酸鹽氮及砷。
3. 非屬公告之公私場所打*記號處免填。
4. 請將水質檢驗數據填入本表，並將原始檢驗報告存查，其紀錄應保存二年，以備主管機關查核。

三村國小飲用水設備水質檢驗及設備維護紀錄表

* 設備編號	NO2 綿羊班	* 登記使用有效期間	114 年 1 月~12 月
設備設置單位	總務處	聯 絡 電 話	06-2531850 #705
設備負責人	何麗玉 校長	設 備 管 理 人	蔡松勳 組長
水源類別	自來水		

一、設備維護記錄

維護日期	清洗	更換	消毒	其他	維護人員簽名	備註
114.01.23			✓		蔡松勳	
114.02.12			✓		蔡松勳	
114.03.19			✓		蔡松勳	
114.04.10			✓		蔡松勳	
114.05.						
114.06.						
114.07.						
114.08.						
114.09.						
114.10.						
114.11.						
114.12.						

設備維護單位：

電話：

- 註：1. 設備維護紀錄應註明清洗、更換及消毒之詳細內容(如：更換濾心、管線消毒等)。
2. 本表請置於飲用水設備明顯處。

二、水質檢驗記錄

項目標準 日期	大腸桿菌群 6.0 MPN/100mL、 6.0 CFU/100mL	硝酸鹽氮 10 mg/L	砷 0.05 mg/L	檢驗測定單位	是否符合標準	備註

註：

1. 接用自來水者，每次應檢驗大腸桿菌群。
2. 非接用自來水者，處理後水質，每次應檢驗大腸桿菌群；其水源每次應檢驗硝酸鹽氮及砷。
3. 非屬公告之公私場所打*記號處免填。
4. 請將水質檢驗數據填入本表，並將原始檢驗報告存查，其紀錄應保存二年，以備主管機關查核。

三村國小飲用水設備水質檢驗及設備維護紀錄表

*設備編號	N03 南棟 2 樓東側	*登記使用有效期間	114 年 1 月~12 月
設備設置單位	總務處	聯絡電話	06-2531850 #705
設備負責人	何麗玉 校長	設備管理人	蔡松勳 組長
水源類別	自來水		

一、設備維護記錄

維護日期	清洗	更換	消毒	其他	維護人員簽名	備註
114.01.23			✓		蔡松勳	
114.02.12			✓		蔡松勳	
114.03.19			✓		蔡松勳	
114.04.10			✓		蔡松勳	
114.05.						
114.06.						
114.07.						
114.08.						
114.09.						
114.10.						
114.11.						
114.12.						

設備維護單位：

電話：

- 註：1. 設備維護紀錄應註明清洗、更換及消毒之詳細內容(如：更換濾心、管線消毒等)。
2. 本表請置於飲用水設備明顯處。

二、水質檢驗記錄

項目 標準 日期	大腸桿菌群 6.0 MPN/100mL、 6.0 CFU/100mL	硝酸鹽氮 10 mg/L	砷 0.05 mg/L	檢驗測定單位	是否符合標準	備註

註：

1. 接用自來水者，每次應檢驗大腸桿菌群。
2. 非接用自來水者，處理後水質，每次應檢驗大腸桿菌群；其水源每次應檢驗硝酸鹽氮及砷。
3. 非屬公告之公私場所打*記號處免填。
4. 請將水質檢驗數據填入本表，並將原始檢驗報告存查，其紀錄應保存二年，以備主管機關查核。

三村國小飲用水設備水質檢驗及設備維護紀錄表

* 設備編號	NO4 南棟 2 樓西側	* 登記使用有效期間	114 年 1 月~12 月
設備設置單位	總務處	聯絡電話	06-2531850 #705
設備負責人	何麗玉 校長	設備管理人	蔡松勳 組長
水源類別	自來水		

一、設備維護記錄

維護日期	清洗	更換	消毒	其他	維護人員簽名	備註
114.01.23			✓		蔡松勳	
114.02.12			✓		蔡松勳	
114.03.19			✓		蔡松勳	
114.04.10			✓		蔡松勳	
114.05.						
114.06.						
114.07.						
114.08.						
114.09.						
114.10.						
114.11.						
114.12.						

設備維護單位：

電話：

- 註：1. 設備維護紀錄應註明清洗、更換及消毒之詳細內容(如：更換濾心、管線消毒等)。
2. 本表請置於飲用水設備明顯處。

二、水質檢驗記錄

項目標準日期	大腸桿菌群 6.0 MPN/100mL、 6.0 CFU/100mL	硝酸鹽氮 10 mg/L	砷 0.05 mg/L	檢驗測定單位	是否符合標準	備註

註：

1. 接用自來水者，每次應檢驗大腸桿菌群。
2. 非接用自來水者，處理後水質，每次應檢驗大腸桿菌群；其水源每次應檢驗硝酸鹽氮及砷。
3. 非屬公告之公私場所打*記號處免填。
4. 請將水質檢驗數據填入本表，並將原始檢驗報告存查，其紀錄應保存二年，以備主管機關查核。

三村國小飲用水設備水質檢驗及設備維護紀錄表

*設備編號	N05 東棟辦公室	*登記使用有效期間	114年1月~12月
設備設置單位	總務處	聯絡電話	06-2531850 #705
設備負責人	何麗玉 校長	設備管理人	蔡松勳 組長
水源類別	自來水		

一、設備維護記錄

維護日期	清洗	更換	消毒	其他	維護人員簽名	備註
114.01.23			✓		蔡松勳	
114.02.12			✓		蔡松勳	
114.03.19			✓		蔡松勳	
114.04.10			✓		蔡松勳	
114.05.						
114.06.						
114.07.						
114.08.						
114.09.						
114.10.						
114.11.						
114.12.						

設備維護單位：

電話：

- 註：1. 設備維護紀錄應註明清洗、更換及消毒之詳細內容(如：更換濾心、管線消毒等)。
2. 本表請置於飲用水設備明顯處。

二、水質檢驗記錄

項目標準 日期	大腸桿菌群 6.0 MPN/100mL、 6.0 CFU/100mL	硝酸鹽氮 10 mg/L	砷 0.05 mg/L	檢驗測定單位	是否符合標準	備註

註：

1. 接用自來水者，每次應檢驗大腸桿菌群。
2. 非接用自來水者，處理後水質，每次應檢驗大腸桿菌群；其水源每次應檢驗硝酸鹽氮及砷。
3. 非屬公告之公私場所打*記號處免填。
4. 請將水質檢驗數據填入本表，並將原始檢驗報告存查，其紀錄應保存二年，以備主管機關查核。

三村國小飲用水設備水質檢驗及設備維護紀錄表

* 設備編號	NO6 東棟校長室	* 登記使用有效期間	114 年 1 月~12 月
設備設置單位	總務處	聯絡電話	06-2531850 #705
設備負責人	何麗玉 校長	設備管理人	蔡松勳 組長
水源類別	自來水		

一、設備維護記錄

維護日期	清洗	更換	消毒	其他	維護人員簽名	備註
114.01.23			✓		蔡松勳	
114.02.12			✓		蔡松勳	
114.03.19			✓		蔡松勳	
114.04.17			✓		蔡松勳	
114.05.						
114.06.						
114.07.						
114.08.						
114.09.						
114.10.						
114.11.						
114.12.						

設備維護單位：

電話：

- 註：1. 設備維護紀錄應註明清洗、更換及消毒之詳細內容(如：更換濾心、管線消毒等)。
2. 本表請置於飲用水設備明顯處。

二、水質檢驗記錄

項目標準 日期	大腸桿菌群 6.0 MPN/100mL、 6.0 CFU/100mL	硝酸鹽氮 10 mg/L	砷 0.05 mg/L	檢驗測定單位	是否符合標準	備註

註：

1. 接用自來水者，每次應檢驗大腸桿菌群。
2. 非接用自來水者，處理後水質，每次應檢驗大腸桿菌群；其水源每次應檢驗硝酸鹽氮及砷。
3. 非屬公告之公私場所打*記號處免填。
4. 請將水質檢驗數據填入本表，並將原始檢驗報告存查，其紀錄應保存二年，以備主管機關查核。

三村國小飲用水設備水質檢驗及設備維護紀錄表

* 設備編號	N07 南棟三樓東側	* 登記使用有效期間	114 年 1 月~12 月
設備設置單位	總務處	聯絡電話	06-2531850 #705
設備負責人	何麗玉 校長	設備管理人	蔡松勳 組長
水源類別	自來水		

一、設備維護記錄

維護日期	清洗	更換	消毒	其他	維護人員簽名	備註
114.01.23			✓		蔡松勳	
114.02.12			✓		蔡松勳	
114.03.19			✓		蔡松勳	
114.04.10			✓		蔡松勳	
114.05.						
114.06.						
114.07.						
114.08.						
114.09.						
114.10.						
114.11.						
114.12.						

設備維護單位：

電話：

- 註：1. 設備維護紀錄應註明清洗、更換及消毒之詳細內容(如：更換濾心、管線消毒等)。
2. 本表請置於飲用水設備明顯處。

二、水質檢驗記錄

項目標準 日期	大腸桿菌群 6.0 MPN/100mL、 6.0 CFU/100mL	硝酸鹽氮 10 mg/L	砷 0.05 mg/L	檢驗測定單位	是否符合標準	備註

註：

1. 接用自來水者，每次應檢驗大腸桿菌群。
2. 非接用自來水者，處理後水質，每次應檢驗大腸桿菌群；其水源每次應檢驗硝酸鹽氮及砷。
3. 非屬公告之公私場所打*記號處免填。
4. 請將水質檢驗數據填入本表，並將原始檢驗報告存查，其紀錄應保存二年，以備主管機關查核。

三村國小飲用水設備水質檢驗及設備維護紀錄表

*設備編號	N08 南棟三樓西側	*登記使用有效期間	114年1月~12月
設備設置單位	總務處	聯絡電話	06-2531850 #705
設備負責人	何麗玉 校長	設備管理人	蔡松勳 組長
水源類別	自來水		

一、設備維護記錄

維護日期	清洗	更換	消毒	其他	維護人員簽名	備註
114.01.23			✓		蔡松勳	
114.02.12			✓		蔡松勳	
114.03.19			✓		蔡松勳	
114.04.10			✓		蔡松勳	
114.05.						
114.06.						
114.07.						
114.08.						
114.09.						
114.10.						
114.11.						
114.12.						

設備維護單位：

電話：

- 註：1. 設備維護紀錄應註明清洗、更換及消毒之詳細內容(如：更換濾心、管線消毒等)。
2. 本表請置於飲用水設備明顯處。

二、水質檢驗記錄

項目 標準 日期	大腸桿菌群 6.0 MPN/100mL、 6.0 CFU/100mL	硝酸鹽氮 10 mg/L	砷 0.05 mg/L	檢驗測定單位	是否符合標準	備註

註：

1. 接用自來水者，每次應檢驗大腸桿菌群。
2. 非接用自來水者，處理後水質，每次應檢驗大腸桿菌群；其水源每次應檢驗硝酸鹽氮及砷。
3. 非屬公告之公私場所打*記號處免填。
4. 請將水質檢驗數據填入本表，並將原始檢驗報告存查，其紀錄應保存二年，以備主管機關查核。

三村國小飲用水設備水質檢驗及設備維護紀錄表

* 設備編號	NO9 東棟三樓	* 登記使用有效期間	114 年 1 月~12 月
設備設置單位	總務處	聯絡電話	06-2531850 #705
設備負責人	何麗玉 校長	設備管理人	蔡松勳 組長
水源類別	自來水		

一、設備維護記錄

維護日期	清洗	更換	消毒	其他	維護人員簽名	備註
114.01.29			✓		蔡松勳	
114.02.12			✓		蔡松勳	
114.03.19			✓		蔡松勳	
114.04.10			✓		蔡松勳	
114.05.						
114.06.						
114.07.						
114.08.						
114.09.						
114.10.						
114.11.						
114.12.						

設備維護單位：

電話：

- 註：1. 設備維護紀錄應註明清洗、更換及消毒之詳細內容(如：更換濾心、管線消毒等)。
2. 本表請置於飲用水設備明顯處。

二、水質檢驗記錄

項目 標準 日期	大腸桿菌群 6.0 MPN/100mL、 6.0 CFU/100mL	硝酸鹽氮 10 mg/L	砷 0.05 mg/L	檢驗測定單位	是否符合標準	備註

註：

1. 接用自來水者，每次應檢驗大腸桿菌群。
2. 非接用自來水者，處理後水質，每次應檢驗大腸桿菌群；其水源每次應檢驗硝酸鹽氮及砷。
3. 非屬公告之公私場所打*記號處免填。
4. 請將水質檢驗數據填入本表，並將原始檢驗報告存查，其紀錄應保存二年，以備主管機關查核。

三村國小飲用水設備水質檢驗及設備維護紀錄表

* 設備編號	NO10 南棟四樓東側	* 登記使用有效期間	114 年 1 月~12 月
設備設置單位	總務處	聯 絡 電 話	06-2531850 #705
設備負責人	何麗玉 校長	設 備 管 理 人	蔡松勳 組長
水源類別	自來水		

一、設備維護記錄

維護日期	清洗	更換	消毒	其他	維護人員簽名	備註
114.01.23	-		✓		蔡松勳	
114.02.12			✓		蔡松勳	
114.03.19			✓		蔡松勳	
114.04.10			✓		蔡松勳	
114.05.						
114.06.						
114.07.						
114.08.						
114.09.						
114.10.						
114.11.						
114.12.						

設備維護單位：

電話：

- 註：1. 設備維護紀錄應註明清洗、更換及消毒之詳細內容(如：更換濾心、管線消毒等)。
2. 本表請置於飲用水設備明顯處。

二、水質檢驗記錄

項目標準 日期	大腸桿菌群 6.0 MPN/100mL、 6.0 CFU/100mL	硝酸鹽氮 10 mg/L	砷 0.05 mg/L	檢驗測定單位	是否符合標準	備註

註：

1. 接用自來水者，每次應檢驗大腸桿菌群。
2. 非接用自來水者，處理後水質，每次應檢驗大腸桿菌群；其水源每次應檢驗硝酸鹽氮及砷。
3. 非屬公告之公私場所打*記號處免填。
4. 請將水質檢驗數據填入本表，並將原始檢驗報告存查，其紀錄應保存二年，以備主管機關查核。

三村國小飲用水設備水質檢驗及設備維護紀錄表

* 設備編號	NO11 南棟四樓西側	* 登記使用有效期間	114 年 1 月~12 月
設備設置單位	總務處	聯絡電話	06-2531850 #705
設備負責人	何麗玉 校長	設備管理人	蔡松勳 組長
水源類別	自來水		

一、設備維護記錄

維護日期	清洗	更換	消毒	其他	維護人員簽名	備註
114.01.23			✓		蔡松勳	
114.02.12			✓		蔡松勳	
114.03.19			✓		蔡松勳	
114.04.10			✓		蔡松勳	
114.05.						
114.06.						
114.07.						
114.08.						
114.09.						
114.10.						
114.11.						
114.12.						

設備維護單位：

電話：

- 註：1. 設備維護紀錄應註明清洗、更換及消毒之詳細內容(如：更換濾心、管線消毒等)。
2. 本表請置於飲用水設備明顯處。

二、水質檢驗記錄

項目標準 日期	大腸桿菌群 6.0 MPN/100mL、 6.0 CFU/100mL	硝酸鹽氮 10 mg/L	砷 0.05 mg/L	檢驗測定單位	是否符合標準	備註

註：

1. 接用自來水者，每次應檢驗大腸桿菌群。
2. 非接用自來水者，處理後水質，每次應檢驗大腸桿菌群；其水源每次應檢驗硝酸鹽氮及砷。
3. 非屬公告之公私場所打*記號處免填。
4. 請將水質檢驗數據填入本表，並將原始檢驗報告存查，其紀錄應保存二年，以備主管機關查核。

三村國小飲用水設備水質檢驗及設備維護紀錄表

*設備編號	NO12 東棟四樓	*登記使用有效期間	114年1月~12月
設備設置單位	總務處	聯絡電話	06-2531850 #705
設備負責人	何麗玉 校長	設備管理人	蔡松勳 組長
水源類別	自來水		

一、設備維護記錄

維護日期	清洗	更換	消毒	其他	維護人員簽名	備註
114.01.23			✓		蔡松勳	
114.02.12			✓		蔡松勳	
114.03.19			✓		蔡松勳	
114.04.10			✓		蔡松勳	
114.05.						
114.06.						
114.07.						
114.08.						
114.09.						
114.10.						
114.11.						
114.12.						

設備維護單位：

電話：

- 註：1. 設備維護紀錄應註明清洗、更換及消毒之詳細內容(如：更換濾心、管線消毒等)。
2. 本表請置於飲用水設備明顯處。

二、水質檢驗記錄

項目 標準 日期	大腸桿菌群 6.0 MPN/100mL、 6.0 CFU/100mL	硝酸鹽氮 10 mg/L	砷 0.05 mg/L	檢驗測定單位	是否符合標準	備註

註：

1. 接用自來水者，每次應檢驗大腸桿菌群。
2. 非接用自來水者，處理後水質，每次應檢驗大腸桿菌群；其水源每次應檢驗硝酸鹽氮及砷。
3. 非屬公告之公私場所打*記號處免填。
4. 請將水質檢驗數據填入本表，並將原始檢驗報告存查，其紀錄應保存二年，以備主管機關查核。

三村國小飲用水設備水質檢驗及設備維護紀錄表

* 設備編號	NO13 北棟二樓	* 登記使用有效期間	114 年 1 月~12 月
設備設置單位	總務處	聯絡電話	06-2531850 #705
設備負責人	何麗玉 校長	設備管理人	蔡松勳 組長
水源類別	自來水		

一、設備維護記錄

維護日期	清洗	更換	消毒	其他	維護人員簽名	備註
114.01.23			✓		蔡松勳	
114.02.12			✓		蔡松勳	
114.03.19			✓		蔡松勳	
114.04.10			✓		蔡松勳	
114.05.						
114.06.						
114.07.						
114.08.						
114.09.						
114.10.						
114.11.						
114.12.						

設備維護單位：

電話：

- 註：1. 設備維護紀錄應註明清洗、更換及消毒之詳細內容(如：更換濾心、管線消毒等)。
2. 本表請置於飲用水設備明顯處。

二、水質檢驗記錄

項目標準 日期	大腸桿菌群 6.0 MPN/100mL、 6.0 CFU/100mL	硝酸鹽氮 10 mg/L	砷 0.05 mg/L	檢驗測定單位	是否符合標準	備註

註：

1. 接用自來水者，每次應檢驗大腸桿菌群。
2. 非接用自來水者，處理後水質，每次應檢驗大腸桿菌群；其水源每次應檢驗硝酸鹽氮及砷。
3. 非屬公告之公私場所打*記號處免填。
4. 請將水質檢驗數據填入本表，並將原始檢驗報告存查，其紀錄應保存二年，以備主管機關查核。

三村國小飲用水設備水質檢驗及設備維護紀錄表

* 設備編號	NO14 西棟二樓	* 登記使用有效期間	114 年 1 月~12 月
設備設置單位	總務處	聯絡電話	06-2531850 # 705
設備負責人	何麗玉 校長	設備管理人	蔡松勳 組長
水源類別	自來水		

一、設備維護記錄

維護日期	清洗	更換	消毒	其他	維護人員簽名	備註
114.01.23			✓		蔡松勳	
114.02.12			✓		蔡松勳	
114.03.19			✓		蔡松勳	
114.04.10			✓		蔡松勳	
114.05.						
114.06.						
114.07.						
114.08.						
114.09.						
114.10.						
114.11.						
114.12.						

設備維護單位：

電話：

- 註：1. 設備維護紀錄應註明清洗、更換及消毒之詳細內容(如：更換濾心、管線消毒等)。
2. 本表請置於飲用水設備明顯處。

二、水質檢驗記錄

項目標準 日期	大腸桿菌群 6.0 MPN/100mL、 6.0 CFU/100mL	硝酸鹽氮 10 mg/L	砷 0.05 mg/L	檢驗測定單位	是否符合標準	備註

註：

1. 接用自來水者，每次應檢驗大腸桿菌群。
2. 非接用自來水者，處理後水質，每次應檢驗大腸桿菌群；其水源每次應檢驗硝酸鹽氮及砷。
3. 非屬公告之公私場所打*記號處免填。
4. 請將水質檢驗數據填入本表，並將原始檢驗報告存查，其紀錄應保存二年，以備主管機關查核。

三村國小飲用水設備水質檢驗及設備維護紀錄表

* 設備編號	NO15 西棟三樓	* 登記使用有效期間	114 年 1 月~12 月
設備設置單位	總務處	聯絡電話	06-2531850 #705
設備負責人	何麗玉 校長	設備管理人	蔡松勳 組長
水源類別	自來水		

一、設備維護記錄

維護日期	清洗	更換	消毒	其他	維護人員簽名	備註
114.01.23			✓		蔡松勳	
114.02.12			✓		蔡松勳	
114.03.19			✓		蔡松勳	
114.04.10			✓		蔡松勳	
114.05.						
114.06.						
114.07.						
114.08.						
114.09.						
114.10.						
114.11.						
114.12.						

設備維護單位：

電話：

- 註：1. 設備維護紀錄應註明清洗、更換及消毒之詳細內容(如：更換濾心、管線消毒等)。
2. 本表請置於飲用水設備明顯處。

二、水質檢驗記錄

項目標準 日期	大腸桿菌群 6.0 MPN/100mL、 6.0 CFU/100mL	硝酸鹽氮 10 mg/L	砷 0.05 mg/L	檢驗測定單位	是否符合標準	備註

註：

1. 接用自來水者，每次應檢驗大腸桿菌群。
2. 非接用自來水者，處理後水質，每次應檢驗大腸桿菌群；其水源每次應檢驗硝酸鹽氮及砷。
3. 非屬公告之公私場所打*記號處免填。
4. 請將水質檢驗數據填入本表，並將原始檢驗報告存查，其紀錄應保存二年，以備主管機關查核。

三村國小飲用水設備水質檢驗及設備維護紀錄表

* 設備編號	NO16 西棟四樓	* 登記使用有效期間	114 年 1 月~12 月
設備設置單位	總務處	聯絡電話	06-2531850 # 705
設備負責人	何麗玉 校長	設備管理人	蔡松勳 組長
水源類別	自來水		

一、設備維護記錄

維護日期	清洗	更換	消毒	其他	維護人員簽名	備註
114.01.23			✓		蔡松勳	
114.02.12			✓		蔡松勳	
114.03.19			✓		蔡松勳	
114.04.10			✓		蔡松勳	
114.05.						
114.06.						
114.07.						
114.08.						
114.09.						
114.10.						
114.11.						
114.12.						

設備維護單位：

電話：

- 註：1. 設備維護紀錄應註明清洗、更換及消毒之詳細內容(如：更換濾心、管線消毒等)。
2. 本表請置於飲用水設備明顯處。

二、水質檢驗記錄

項目標準 日期	大腸桿菌群 6.0 MPN/100mL、 6.0 CFU/100mL	硝酸鹽氮 10 mg/L	砷 0.05 mg/L	檢驗測定單位	是否符合標準	備註

註：

1. 接用自來水者，每次應檢驗大腸桿菌群。
2. 非接用自來水者，處理後水質，每次應檢驗大腸桿菌群；其水源每次應檢驗硝酸鹽氮及砷。
3. 非屬公告之公私場所打*記號處免填。
4. 請將水質檢驗數據填入本表，並將原始檢驗報告存查，其紀錄應保存二年，以備主管機關查核。

三村國小飲用水設備水質檢驗及設備維護紀錄表

* 設備編號	NO17 南棟家委辦公室	* 登記使用有效期間	114年1月~12月
設備設置單位	總務處	聯絡電話	06-2531850 #705
設備負責人	何麗玉 校長	設備管理人	蔡松勳 組長
水源類別	自來水		

一、設備維護記錄

維護日期	清洗	更換	消毒	其他	維護人員簽名	備註
114.01.23			✓		蔡松勳	
114.02.12			✓		蔡松勳	
114.03.19			✓		蔡松勳	
114.04.10			✓		蔡松勳	
114.05.						
114.06.						
114.07.						
114.08.						
114.09.						
114.10.						
114.11.						
114.12.						

設備維護單位：

電話：

註：1. 設備維護紀錄應註明清洗、更換及消毒之詳細內容(如：更換濾心、管線消毒等)。

2. 本表請置於飲用水設備明顯處。

二、水質檢驗記錄

項目標準 日期	大腸桿菌群 6.0 MPN/100mL、 6.0 CFU/100mL	硝酸鹽氮 10 mg/L	砷 0.05 mg/L	檢驗測定單位	是否符合標準	備註

註：

1. 接用自來水者，每次應檢驗大腸桿菌群。

2. 非接用自來水者，處理後水質，每次應檢驗大腸桿菌群；其水源每次應檢驗硝酸鹽氮及砷。

3. 非屬公告之公私場所打*記號處免填。

4. 請將水質檢驗數據填入本表，並將原始檢驗報告存查，其紀錄應保存二年，以備主管機關查核。

臺南市永康區三村國小 113 度上學期測光記錄表

班級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黑板	821	848	847	835	787	812	815	846
桌面	571	606	562	596	564	609	544	569
班級	201	202	203	204	205	206	207	
黑板	788	776	757	850	754	795	820	849
桌面	533	615	612	574	600	572	536	537
班級	301	302	303	304	305	306	307	
黑板	796	799	850	770	797	804	798	764
桌面	575	592	599	592	611	541	569	585
班級	401	402	404	401	405	406	407	401
黑板	805	828	785	773	764	771	755	785
桌面	550	589	617	559	588	573	546	568
班級	501	502	503	504	505	506	507	
黑板	835	757	761	812	809	784	841	846
桌面	585	530	610	557	610	558	543	564
班級	601	602	603	604	605	605	608	601
黑板	770	776	754	845	804	800	840	754
桌面	607	548	612	602	531	530	565	560

臺南市永康區三村國小 113 度下學期測光記錄表

班級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黑板	787	759	751	762	765	824	815	830
桌面	559	551	576	604	575	560	565	601
班級	201	202	203	204	205	206	207	
黑板	777	755	849	750	811	766	803	818
桌面	575	559	614	609	585	547	598	601
班級	301	302	303	304	305	306	307	
黑板	759	763	791	776	817	838	770	798
桌面	575	593	568	543	574	533	610	559
班級	401	402	404	401	405	406	407	401
黑板	792	813	785	799	823	790	786	772
桌面	611	610	533	581	603	565	568	576
班級	501	502	503	504	505	506	507	
黑板	805	844	836	806	816	829	794	821
桌面	554	533	536	615	611	541	611	555
班級	601	602	603	604	605	605	608	601
黑板	830	776	752	750	772	751	812	802
桌面	543	580	593	555	549	550	539	614

